| 科 目 | 說 明 |
| --- | --- |
| **其他業務成本** |  |
| **雜項業務成本** |  |
| **用人費用** | 依照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及中央政府總預算相關標準編列。 |
| 正式員額薪資  福利費 | 按預計進用員額比照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編列支援其他醫療機構編制內職員薪金175千元。  依法分擔正式員工之公務人員保險、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費17千元 |
| **服務費用** |  |
| 郵電費 | 按本年度實際需要編列郵電費493千元。 |
| 旅運費 | 依本年度實際需要編列國內出差旅費63千元，貨物運費41千元及其他旅運費10千元。 |
|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| 按本年度實際需要編列印刷及裝訂費1,174千元。 |
|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| 依本年度實際需要編列機械及設備修護費2千元，什項設備修護費5千元。 |
| 一般服務費 | 為應業務需要編列1,505千元，其中包含匯費及手續費1千元；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1,504千元，係遴用計畫助理3人。 |
| 專業服務費 | 依本年度實際需要編列5,916千元，其中為應業務實際需要，編列專技人員酬金214千元；編列講課鐘點、稿費、出席審查及查詢費2,189千元；委託其他機構或專家辦理檢驗、試驗及認證等費用21千元；委託考選訓練費71千元；委託研究設計電腦軟體、系統維護、購買或授權使用套裝軟體、雲端服務等費用9千元及其他專業服務費3,412千元。 |
| **材料及用品費** |  |
| 用品消耗 | 按本年度實際業務所需，編列辦公用品300千元、報章什誌72千元、化學藥劑與實驗用品198千元及其他各項雜支1,955千元。 |
| **租金與利息** |  |
| 地租及水租 | 按本年度實際需要，編列租用室外活動場地之租金31千元。 |
| 房租 | 按本年度實際需要，編列租用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28千元。 |
| **稅捐與規費（強制費）** |  |
| 消費與行為稅 | 預計全年度依法繳交印花稅61千元。 |
| 規費 | 預計全年度依法繳交政府機關之各項規費1千元。 |
| **會費、捐助、補助、分攤、救助（濟）與交流活動費** |  |
| 會費 | 依本年度實際需要參加各種學術團體及職業團體會費57千元。 |